

靖远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规范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鉴于：甘肃靖远煤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靖远煤电或上市公司”）已出资设立靖远煤业集团刘化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靖煤化工”），拟投资建设经营靖远煤电清洁高效气化气综合利用（搬迁改造）项目。项目投产后将与甘肃刘化（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刘化集团”）、刘化集团子公司甘肃刘化（集团）亿诚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亿诚化工”）、刘化集团子公司甘肃千帆农业生产资料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千帆农业”）、以及刘化集团分公司甘肃刘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白银新天化工分公司（以下简称“新天公司”）从事的化肥、化工原料及产品（含液氨、氨水、尿素、甲醇、氧、二氧化碳、氮、氩）的业务可能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靖远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已就规范靖煤化工与刘化集团、新天公司潜在的同业竞争情况出具了《控股股东关于规范同业竞争的承诺函》，为规范靖煤化工与刘化集团、新天公司、亿诚化工、千帆农业潜在的同业竞争，有效维护靖远煤电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本公司将承诺更新如下：

一、产能指标置换

公司及本公司控制之子公司刘化集团已同意将其全部尿素产能指标置换给上市公司设立的项目公司靖煤化工，并承诺配合该公司办理后续相关审批程序。

二、由上市公司托管刘化集团100%股权

本公司与靖远煤电签署了《股权托管协议》，将刘化集团100%的股权托管给靖远煤电，由靖远煤电行使对托管股权所享有的除收益权、处置权、要求解散公司权、清算权、剩余财产分配权以外的其他股东权利，靖远煤电有权依据本承诺函的相关安排行使对刘化集团的经营管理权。

三、转让新天公司

本公司将促使新天公司由分公司改制成为子公司，以便于对外转让或由上市公司收购。在靖远煤电清洁高效气化气综合利用（搬迁改造）项目一期投产之前，将新天公司对外转让给第三方，或经国资委同意划转给集团外其他国有企业；在具备注入上市公司条件时，上市公司在同等条件下拥有以市场公允价格优

先于上述第三方或其他国有企业进行收购的权利。

四、刘化集团子公司不再从事与募投项目相关的经营行为并关停刘化集团永靖工业园

本公司承诺限期分步关停刘化集团永靖工业园区，鉴于靖远煤电清洁高效气化气综合利用（搬迁改造）项目整体分二期建设，在该项目一期投产后，需削减不少于一期投产后相当的产能。待二期整体完成后，永靖工业园区整体关停，且不晚于2025年9月30日。

亿诚化工、千帆农业也存在与募投项目产品相关的经营行为，本公司承诺通过将亿诚化工、千帆农业转让、注销、变更经营范围、停止相关经营行为等方式，避免与靖远煤电及其子公司形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上述措施应在永靖工业园区整体关停前适时实施。

五、刘化集团及其子公司不再与除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以外的能化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化肥贸易交易

为避免与靖远煤电及其关联方形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本公司将促使刘化集团及其子公司终止或不再新增与除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以外的能化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相关的化肥贸易交易。

六、将化肥贸易相关商业机会让予靖煤化工

为避免与靖远煤电及其下属企业形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本公司承诺并同意，如刘化集团（含新天公司）及亿诚化工、千帆农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与募投项目产品相关的业务或活动，且利用该等机会可能导致与靖远煤电及其下属企业产生利益冲突，则刘化集团及亿诚化工、千帆农业会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予给靖煤化工。

特此承诺。

承诺人：靖远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7月21日